

已阅。  
李明 10

# 重庆市沙坪坝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

---

## 重庆市沙坪坝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 关于区十九届人大第四次会议第 180 号建议 办理情况的复函

尊敬的蒋玲均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建议》（第 180 号）收悉。我委高度重视，经与区教委共同研究办理，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 一、基本情况

近年来，沙坪坝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秉承“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传承发展”的工作方针，在健全非遗保护传承体系之外，着力开展和参与各项线上线下活动，加强非遗知识普及，提升非遗项目推广传承力度。

### 二、工作落实情况

#### （一）梳理非遗资源

1. 深度挖掘我区历史文化资源，加强项目梳理，对已列入市、区级保护名录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及传承人进行复查和核对。截至目前，我区现有市级非遗代表性项目 14 项，市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 13 人；区级非遗代表性项目 129 项，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 73 人；建成市级传承教育基地 5 个，市级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 2 个，市级非遗传习所 5 个，区级非遗传习所 15 个。

2. 向全区各镇街文服中心及有关单位发布通知，组织开展第七批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申报工作。

## （二）打造非遗文化品牌

1. 区文化馆（区非遗保护中心）与沙坪坝小学签订“馆校合作 美育共建”协议，开设非遗曲艺美育课程，深入探索非遗与美育融合机制。

2. 与区教委合作，鼓励我区市级非遗传承人到学校授课，支持市级非遗传承人单大琼在移通学院、电子工程职业学院、七十一中、七中、莲光小学开设“琼缘刺绣”选修课程；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闫永霞在重庆大学、重庆文化艺术职业学院开设刺绣特色体验课，在重庆师范大学服装学院开设刺绣与服装设计课程。

## （三）加大资金投入

广泛征求各镇街及相关专家意见，开展研究讨论，制定《重庆市沙坪坝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认定与管理办法（试行）》，将非遗保护经费纳入 2024 年区级预算，提高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补助经费，设立“优秀、良好、合格”三个等次，对区

属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实施阶梯化补助，共计 15.6 万元（其中市级传承人 13 名、区级传承人 65 名）。

#### （四）开展非遗工坊认定

会同各镇街调研非遗代表性项目或传统手工艺经营主体和生产加工点，摸清非遗工坊底数，联合区人社局、区农委推进非遗工坊建设和遴选认定工作，相关文件正在征求意见中。

#### （五）加强非遗宣传推广

1. 成功推荐“磁器口陈麻花传统制作技艺”“琼缘刺绣”“沙磁乱针绣”成为重庆市第一批非遗与旅游融合推荐项目（《关于公布第一批非遗与旅游融合发展推荐目录的通知》（渝文旅发〔2024〕61号））；

2. 联合区融媒体中心拍摄 8 集“让非遗活起来”系列短视频，通过“沙磁荟”“文化之旅沙坪坝”“沙坪坝区文化馆”等平台对外发布，点击量超 20 万人次。

3. 区文化馆开设“云中有戏”“云赏有展”等“云赏非遗”专栏，以特色数字文化资源助推非遗传承推广。

4. 积极支持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走出去，参加国际展览展示，区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君临旗袍”受邀参加 2024 香港国际授权展，以文创 IP 赋能传统文化，扩大非遗项目在境外影响力。

### 三、下一步打算

下一步，我们将根据您的建议，一是持续开展非遗宣传推广，用好沙坪坝区文化馆公众号这一有力线上媒介，定期开展系列非

遗宣传展示活动，通过文字、图片、短视频等丰富多样的形式向广大群众展示我区非遗项目的传承故事，有效促进非遗文化的推广和传承；二是丰富沙坪坝区文化馆非遗传习展示厅的功能多样性，对展示的图文、实物和影音资料持续完善，重点突出展厅的传习性，不定期开展专题项目作品的展览展演，有效结合互动体验；三是加强非遗培育管理，及时发放补助经费，做好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评估工作，对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义务履行和传承补助经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让我区非遗在保护传承中绽放光彩，推动非遗保护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此复函已经任洪涛主任审签。对以上答复您有什么意见，请通过填写回执及时反馈区政协提案信息办和区政府办督查室。

单位负责人签字：任洪涛 重庆市沙坪坝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

2024年5月9日

联系人：陈永甫

联系电话：65425350